

证券代码: 000021

证券简称: 长城开发

公告编号: 2014-022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14 年 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谭文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莫尚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彭秧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元)	4,127,965,740.55	3,701,108,996.18	11.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15,673,622.22	32,532,701.41	-455.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1,544,626.89	16,558,683.81	-109.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35,371,988.73	55,118,044.28	145.60%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786	0.0247	-418.22%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786	0.0247	-418.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41%	0.82%	减少 3.23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
总资产 (元)	14,006,674,097.51	13,726,551,759.03	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4,749,471,031.60	4,852,354,544.43	-2.1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2,649.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0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7,917,453.6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1,329.5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113,192.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55.46	
合计	-114,128,995.3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91,97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4.51%	654,839,851			
博旭（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7.25%	106,649,381			
金鹰基金－民生银行－金鹰定增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72%	40,048,352	40,048,352		
申万菱信基金－工商银行－陕西省国际信托－盛唐 18 号定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24%	32,884,615	32,884,615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平安信托－平安财富 * 创赢一期 6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09%	15,989,010	15,989,010		
信达澳银基金－民生银行－信达澳银基金－长城开发定向增发分级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5%	15,456,043	15,456,043		
金鹰基金－民生银行－金鹰定增 6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5%	15,452,747	15,452,747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1.05%	15,448,351	15,448,351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1%	11,889,913			
工银瑞信基金－工商银行－天津锦讯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0.75%	10,989,010	10,989,01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4,839,851	人民币普通股	654,839,851		
博旭（香港）有限公司		106,649,381	人民币普通股	106,649,381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889,913	人民币普通股	11,889,913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9,118,023	人民币普通股	9,118,023
彭朝晖	7,025,374	人民币普通股	7,025,374
盛春林	6,168,507	人民币普通股	6,168,507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291,754	人民币普通股	5,291,754
中国农业银行－长盛同德主题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999,977	人民币普通股	3,999,977
陈坚强	3,689,795	人民币普通股	3,689,79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第二大股东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金鹰基金－民生银行－金鹰定增 2 号资产管理计划”和“金鹰基金－民生银行－金鹰定增 6 号资产管理计划”同为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华夏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同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而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彭朝晖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7,025,374 股；股东盛春林通过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6,168,507 股；股东陈坚强通过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689,795 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 交易性金融资产比上年末降低 77.87%，主要是期末尚未到期的金融衍生工具的银行公允价值较上年末减少所致；
2. 应收票据较上年末降低 42.30%，主要是本期收到客户的应收票据减少所致；
3. 交易性金融负债比上年末增加 4,939.66 万元，主要是期末尚未到期的金融衍生工具的银行公允价值较上年末减少所致；
4. 预收账款比上年末增长 30.40%，主要是预收客户的货款增加所致；
5. 递延所得税负债较上年末降低 62.69%，主要是期末尚未到期的金融衍生品的银行公允价值较上年末减少，本期转回了上年末因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6. 营业税金及附加与上年同期相比降低 75.57%，主要是本期流转税较上年同期减少，导致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相应减少；
7. 财务费用的收益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42.02%，主要是本期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8. 资产减值损失与上年同期相比降低 125.35%，主要是账龄较长的应收款、其他应收款减少所致；
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与上年同期相比有较大幅度的减少，主要是期末尚未到期的金融衍生工具的银行公允价值较上年末减少所致；
10. 投资收益与上年同期相比降低 102.68%，主要是上年同期有出售光大银行的股票产生的收益 1,704.75 万元，而本期没有该收益；
11. 营业外支出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157.14 万元，主要是本期处置固定资产产生的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12. 所得税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有较大幅度的减少，主要是期末尚未到期的金融衍生品的银行公允价值较上年末减少，本期转回了上年末因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3. 少数股东损益与去年同期相比减亏 646.11 万元，主要是控股子公司磁记录公司本期扭亏为盈，而去年同期为亏损；
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8,025 万元，主要是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略有减少所致；
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去年同期降低 99.95%，主要是上年同期出售光大银行的股票产生了

现金流入 3,850 万元，而本期没有该项收益。

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去年同期降低 34.74%，主要是去年同期对联营公司捷荣模具、长城科美、开发晶的投资共计 6,269 万元，而本期没有该项投资。
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48.11%，主要是本期保证金解活金额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所致；
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较去年同期增长 34.48%，主要是本期信用证贴现到期金额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所致；
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比上年同期降低 81.70%，主要是受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流出共同影响的结果；
2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流出金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4.12 亿元，主要是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共同影响的结果。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 设立全资子公司马来西亚开发科技有限公司事宜

根据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为进一步扩展与希捷客户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8500万元人民币在马来西亚设立全资子公司，前期主要为希捷客户提供PCBA业务等服务。2014年1月2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马来西亚开发科技有限公司注册成立。相关公告参见2013年10月24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2. 控股股东长城科技私有化事宜

本公司控股股东长城科技于2013年12月16日签署了《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电长城计算机集团公司（原为长城计算机集团公司，简称长城集团）、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以下简称“《吸收合并协议》”），协议中，中国电子联合长城集团以要约收购方式私有化公司控股股东长城科技，实现长城科技的退市；随后，中国电子同时吸收合并长城集团和长城科技，注销长城集团和长城科技的法人主体资格。本次重组完成后，中国电子将取得长城集团、长城科技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而承继取得长城科技所持长城开发44.51%的股份，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重组已经中国电子、长城集团、长城科技的董事会审议批准，并获得国务院国资委、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外汇管理部、香港证监会的批准，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4〕132号《关于核准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告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核准豁免中国电子因

本次收购触发的要约收购义务。

2014年4月8日，中国电子与中国电子下属企业中电长城计算机集团公司（以下简称“长城集团”）、长城科技签署了《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电长城计算机集团公司、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根据《补充协议》，中国电子与长城集团、长城科技于2013年12月16日签署的《吸收合并协议》的第9.1条第二款“若上述条件未能于2014年6月30日或者各方另行同意的其他日期之前成就的，本协议自动终止”修改为“若上述条件未能于2014年10月30日或者各方另行同意的其他日期之前成就的，本协议自动终止”。中国电子吸收合并长城集团及长城科技尚待长城科技临时股东大会、H股类别股东会的审议批准以及长城科技撤回H股上市地位生效后方可具体实施。

相关公告参见2013年9月26日、2013年12月18日、2014年2月12日、2014年4月1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3.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时间、实施地点与实施主体事宜

- (1) 2013年9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010号）核准，公司以每股4.55元的发行价格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1,981,582股，募集资金总额691,516,198.1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677,336,198.10元。本次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智能移动通信终端搬迁扩产建设项目、国际智能电表计量终端与管理系统项目、高端医疗电子设备及配件生产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相关公告详见2013年10月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2)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实际情况，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十二次（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时间、实施地点与实施主体的议案》，其中：
 - 1) 智能移动通信终端搬迁扩产建设项目：由于2013年下半年受智能手机行业市场需求整体下滑的影响，导致该项目建设期延后（其中搬迁项目已如期完成），随着4G智能手机的全面推广，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适时购买SMT等相关设备，并预计在2015年1月前完成；
 - 2) 国际智能电表计量终端与管理系统项目：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正积极推进深圳总部彩田工业园区的城市更新改造计划，为贯彻落实公司产业升级和产业转移的战略目标，充分发挥公司各种生产资源的规模效应，公司将国际智能电表计量终端与管理系统项目实施地点由惠州变更为东莞，实施主体由惠州长城开发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开发惠州”）变更为东莞长城开发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开发东莞”）。开发惠州将以募集资金13,900

万元对开发东莞进行增资，由开发东莞使用募集资金用于国际智能电表计量终端与管理系统项目建设。该项目将于2014年7月开始实施，项目建设期为9个月，根据开发东莞项目整体进度，2015年4月前可完成人员、产线及业务搬迁，预计2015年4月可实现正常生产。以上事宜相关公告详见2014年3月31日、2014年4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 重大业务合同情况

- (1)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电能表2013年第一批到第五批项目、南方电网公司2013年第一批项目及其他省市招标中累计中标102.23万只，合同总价约1.62亿元人民币。截止目前仍有999.69万元合同在履行中。本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电能表2014年第一批项目中累计中标38.73万只，合同总价约6831.66万元人民币，合同将于2014年5月开始履行。该项目由本公司与本公司参股38%的深圳长城科美技术有限公司共同开展，长城科美是本公司国内电表业务拓展的平台。
- (2) 本公司在意大利国家电力公司单相智能电表公开招标活动中累计中标3,302万欧元（约折人民币2.58亿元），合同从2013年10月开始执行，截止目前已履行12%，剩余部分正按计划执行中。

5. 关于与集团财务公司开展全面金融合作情况

(1) 存款情况

截止2014年3月31日，公司在中电财务办理存款余额为599,872,583.18元人民币，详见下表：

长城开发2014年1-3月通过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行次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收取或支付利息/手续费
一、存放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	1	599,595,110.25	125,751,575.17	125,474,102.24	599,872,583.18	12,251,147.39
二、向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贷款	2		892,000,000.00	892,000,000.00		474,102.24
合计		599,595,110.25	1,017,751,575.17	1,017,474,102.24	599,872,583.18	11,777,045.15

2013年8月1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全面金融合作协议的议案》，并获得2013年12月3日召开的公司2013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相关公告详见2013年8月20日、2013年12月4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2)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在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的风险评估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截止2014年3月31日与财务报表相关资金、信贷、中间业务、投资、稽核、信息管理风险控制体系制定及实施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4〕第723427号《关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认为：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严格按银监会《企业集团财务管理办法》（中国银监会令〔2004〕第5号）规定经营，经营业绩良好，根据我们对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我们未发现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与财务报表相关的资金、信贷、中间业务、投资、稽核、信息管理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中国证监会核准中国电子公告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公告	2014 年 02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14-002
关于公司股东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	2014 年 02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14-003
关于开展衍生品业务的公告	2014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14-012
	2014 年 04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14-019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时间、实施地点与实施主体的公告	2014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14-014
	2014 年 04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14-019
关于控股股东变更的进展公告	2014 年 04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14-016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中国电子	中国电子在收购报告书、权益变动报告书以及非公开发行股票中均作出承诺： 1、关于同业竞争：①本集团及下属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长城开发及其下属企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②本集团将来不会，而且会促使本集团下属企业不会单独或与第三方、以直接或间接形式参与、经营或从事与长城开发及其下属企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③若长城开发未来新增主营业务，本集团及下属企业将不会，单独或与第三方、以直接或间接形式参与、经营或从事与长城开发及其下属企业未来新增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④若违反上述承诺而参与竞争的，本集团将承担由此给长城开发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关于关联交易：中国电子将尽可能减少并规范与长城开发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需发生的中国电子及下属企业与长城开发之间的一切交易行为，将严格履行法定程序，依法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严格遵循市场规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的进行。中国电子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当的利益或使长城开发承担任何不当的责任和义务。	2013 年 12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履约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长城科技	长城科技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中承诺： 1、关于同业竞争①公司现时未直接或间接控制与长城开发从事相同、相似或其他构成竞争业务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②本公司未来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长城开发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包括不设立、投资、收购、兼并与长城开发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③若本公司现时或将来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长城开发主营业务或主营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本公司将立即告知长城开发，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长城开发。④对于长城开发的正常经营活动，本公司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损害长城开发及长城开发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⑤本承诺函自签署日 2013 年 4 月 2 日起生效，在长城开发于国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且本公司为长城开发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长城开发及长城开发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本公司将	2013 年 04 月 02 日	长期有效	履约中

		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2、关于关联交易：长城科技将尽可能减少与长城开发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合理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严格履行法定程序，依法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严格遵循市场规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的进行，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当的利益或使长城开发承担任何不当的责任和义务。如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长城开发及长城开发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长城科技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中国电子	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承诺不会发生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现象和可能。中国电子承诺当中电财务出现支付困难的紧急情况时，按照解决支付困难的实际需要，增加相应的资本金。	2013 年 12 月 03 日	三年	履约中
	中电财务	中电财务承诺不会发生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现象和可能。	2013 年 12 月 03 日	三年	履约中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四、对 2014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公司名称	公司类别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85,050,000.00	13,000,000	0.30%	13,000,000	0.30%	85,050,00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合计		85,050,000.00	13,000,000	--	13,000,000	--	85,050,000.00	0.00	--	--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元)	期初持股数量(万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万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00877(H股)	昂纳光通信集团	129,367,309.82	22,763.62	31.45%	22,763.62	31.45%	334,599,502.28	-475,475.69	-	长期股权投资	发起人股份
000066	长城电脑	159,999,996.80	3,571.43	2.70%	3,571.43	2.70%	114,285,712.00	-	3,711,107.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非公开发行认购股份
合计		289,367,306.62	-	-	-	-	448,885,214.28	-475,475.69	3,711,107.11	-	-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法国巴黎银行、星展银行、汇丰银行、兴业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等	无	否	远期结售汇	236,855.85	2012 年 10 月 08 日	2016 年 03 月 11 日	583,808.66		666,272.43	140.28%	4,052.01
法国巴黎银行香港支行、星展银行香港支行、汇丰银行香港支行	无	否	利率互换	188,835.37	2013 年 01 月 17 日	2015 年 03 月 17 日	694,282.10		741,597.70	156.14%	0
合计				425,691.22	--	--	1,278,090.76		1,407,870.13	296.42%	4,052.01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4 年 3 月 31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4 年 4 月 28 日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1、公司在做每一笔 NDF 组合业务时，到期收益是既定的，不存在不可预知的敞口及风险。 公司开展的 NDF 组合业务的主要风险为人民币质押存款（一般为一年期）的银行倒闭，导致存款本金和利息的损失。公司都是选择大型银行合作开展 NDF 组合业务，这类银行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发生倒闭的概率极小，基本上可以不考虑由于其倒闭可能给公司带来的损失。 2、远期结汇业务（DF 业务）是以约定的价格卖出美元，结成人民币。远期结汇业务（DF 业务）下，如果人民币贬值，合约将可能受到损失。 3、利率互换是在对未来利率预期的基础上，交易双方签订一个合约，规定在一定时间内，双方定期交换，以一个名义本金作基础，按不同形式利率计算出利息。利率互换已锁定公司信用证贴现美元的借款利率，收益固定，市场利率的波动不会对公司产生任何风险。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1、公司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在报告期内的公允价值变动为减少了 19,049.13 万元，利率互换业务在报告期内的公允价值变动为增加了 205.37 万元； 2、对衍生品的公允价值的计算依据来源于银行提供的期末时点的公允价值。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鉴于公司每年有大量的原材料进口及成品出口业务，需要对外支付和收取美元，为了规避汇率波动风险以及外币贷款利率波动风险，公司通过利用合理的金融工具降低汇兑损失、锁定交易成本，有利于降低风险，提高公司竞争力。 公司已为操作衍生品业务进行了严格的内部评估，建立了相应的监管机制，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签约机构经营稳健、资信良好。 我们认为：公司开展的衍生品业务主要为锁定汇率、利率，规避汇率、利率波动风险，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 年 1-3 月	-	电话沟通	其他	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发展战略等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